五华县中央和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

改任务销号评估报告（序号18）

一、整改任务

（一）反馈问题：农村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滞后，大量生活垃圾乱堆乱弃、简易填埋或就地焚烧。（中央督察整改措施清单第十四项）

农村生活垃圾污染问题整改滞后，督察整改方案要求，严厉查处各县（市、区）镇级和农村垃圾处理设施建设运营不规范、管理不到位，以及未按要求建设垃圾处理设施等问题，并对镇、村垃圾处理设施进行补充配置，实现规范化运转。（“回头看”整改措施清单第二十三项；梅州市整改措施清单第二十七项）

（二）责任单位：五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县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、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、县财政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县林业局、各镇人民政府协办）。

（三）整改时限：2020年年底前

（四）整改目标：1.通过建立生活垃圾中转站，把全县各镇的生活垃圾将运送至减量厂进行无害化处理。2、完善农村生活垃圾处理设施，规范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，按期完成镇级垃圾填埋场整改。

（五）整改措施：

1.建立“村收集、镇转运、县处理”的垃圾处理机制；在省道、县道沿线设置密封式垃圾收集箱；购买设备根本上解决垃圾收运脱节现象。

2.健全长效运行机制。完善农村垃圾处理各级投入机制，各地建立健全农村卫生保洁长效运营机制。

二、整改落实情况

（一）整改目标完成情况：

1.全县59个农村生活垃圾中转站已完成建设，收运覆盖率达到100%，全县生活垃圾均已运送至光大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进行焚烧发电，实现了无害化处理，各镇村投入资金购买了垃圾桶、垃圾车等设备，确保垃圾不乱倒。

2.全县已形成了“村收集、镇转运、县处理”的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体系，县镇村均有资金投入到生活垃圾处理工作，确保体系正常运作。

（二）整改措施落实情况：

1.我县已全面建立了“村收集、镇转运、县处理”的垃圾处理机制；并在省道、县道沿线设置密封式垃圾收集箱；购买设备根本上解决垃圾收运脱节现象，同时全县建设59个生活垃圾中转站，并由第三方进行运营，建立了生活垃圾处理的长效机制。

2.健全长效运行机制。县镇村均投入资金保障生活垃圾处理工作，各村均按每500人配备一名保洁员建立了保洁队伍，确保垃圾收集到位。

三、评估结论

通过细致工作落实，我县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完善，资金投入到位，收运处理覆盖率达到了100%。经评估，已完成整改目标，申请上报销号。

五华县人民政府

2022年7月 日